

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公司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所”)作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根据财政部及证监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关于上市做好选聘会计师事务所工作的提醒》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对致同所在 2025 年审计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1. 基本信息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五层

成立日期: 2011 年 12 月 22 日

从业人员: 截至 2024 年末,致同所从业人员近六千人,其中合伙人 239 名,注册会计师 1359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400 人。

营业收入: 致同所 2024 年度业务收入 26.14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1.03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4.82 亿元。2024 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97 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收费总额 3.86 亿元;2024 年年报挂牌公司客户 166 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审计收费 4,156.24 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客户 8 家。

2. 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经 2025 年 12 月 3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25 年 12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一致通过,同意续聘致同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中介机构,为长城军工提供 2025 年度财务决算及内部控制审计等服务。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发表了书面审核意见。

二、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工作要求，致同所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等事项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致同所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进行了沟通，有效地提升了工作的准确性。

三、公司对致同所会计师事务所履职的评估情况

经公司评估和审查后，认为致同所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能够满足审计工作的要求。其 2025 年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且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及独立性足以胜任，工作中亦不存在损害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权益的行为，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四、信息安全管理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遵守与公司就信息安全、保密等达成的约定。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制定了明确的信息安全管理和保密制度，并实施管理程序以执行这些制度。在执行本公司 2025 年报审计的过程中，所有项目组成员均遵守了上述政策和程序。

安徽长城军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23 日